

【110年亞翔工程(股)公司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報告】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範應於每年度結束前，進行當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方式包含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及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整體得分平均達成率達80%，董事會績效評量結果即為達成目標。

本公司110年度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之衡量項目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評估結果為優，且無重大之改善項目，顯見全體董事、獨立董事對考核結果具一致共識，董事之運作績效正常。

評估結果：董事會組成有五位董事三位獨立董事，董事會具備均衡的內外部董事結構及獨立董事席次，並兼顧專業技能的多元性，專業背景包含經營管理、產業科技及金融法律等，均符合公司發展所需；每季召開董事會提供董事會成員公司經營的資訊，如業績達成情形、經營報告，協助董事及時督導公司營運狀況及策略執行情形，整體評估結果優異。